

以敬畏之心保护传承好历史文化遗产

信长星

习近平总书记指出：“历史文化遗产不仅生动述说着过去，也深刻影响着当下和未来；不仅属于我们，也属于子孙后代。保护好、传承好历史文化遗产是对历史负责、对人民负责。”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：“加大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力度，加强城乡建设中历史文化保护传承”。江苏跨江滨海，遗存星斗，文脉绵长。我们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深刻领会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，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文化思想，坚定文化自信，坚持守正创新，以敬畏之心、负责任的态度，一体推进历史文化遗产整体性保护、系统性传承、创新性发展，为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作出应有贡献。

自觉扛起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的政治责任

党的十八大以来，习近平总书记站在留住文化根脉、守住民族之魂的高度，就保护传承历史文化遗产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，系统回答了“为何保护传承”“保护传承什么”“怎样保护传承”等方向性根本性战略性问题。这些重要论述，是新时代党领导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作实践经验的深刻总结，是习近平文化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，为做好新时代新征程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。

在珍视敬畏中坚定文化自信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：“文物承载灿烂文明，传承历史文化，维系民族精神”，强调要敬畏历史、敬畏文化、敬畏生态。中华文化博大精深、源远流长，遍布中华大地的文化遗存，承载着中华民族生生不息、赓续不绝的基因和血脉，蕴藏着中国人民的伟大创造、卓越智慧和共同记忆。江苏作为中华文明的重要发源地区之一，拥有底蕴深厚的文脉经络、魅力独具的文明印记、灿若繁星的文化遗存。我们要按照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，像爱惜自己的生命一样珍视各类历史文化遗产，守住中华民族的根和魂，让深厚的文化自信日滋月益、生生不已。

在精心保护中更好传承发展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：“全面保护好历史文化遗产，统筹好旅游发展、特色经营、古城保护，筑牢文物安全底线，守护好前人留给我们的宝贵财富。”历史文化遗产是不可再生、不可替代的资源，印刻着中华文明的历史渊源、发展脉络、基本走向，蕴含着中华文化的独特创造、价值理念、鲜明特色。我们要按照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，着眼文明传承、文化延续，真实完整保护好各时期重要历史文化遗产，努力把城市留下记忆、让人们记住乡愁。

在合理利用中推动守正创新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：“要把历史文化遗产保护放在第一位，同时要合理利用”“切实做到在保护中发展、在发展中保

护”。历史文化遗产延续着中华民族的精神和根脉，既要薪火相传、代代守护，又要与时俱进、勇于创新。我们要按照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，正确处理传统与现代、保护与发展的辩证关系，充分挖掘利用历史文化遗存的多元价值，以改革创新精神推动历史文化遗产创造性转化、创新性发展，让收藏在博物馆里的文物、陈列在广阔大地上的遗产、书写在古籍里的文字活起来，在新时代熠熠生辉。

以绣花功夫守护历史文化遗产、延续江苏文脉

江苏自古钟灵毓秀、人文荟萃，拥有众多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、历史文化街区、文物遗存、非物质文化遗产。习近平总书记2023年7月在江苏考察时，赋予我们“在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上探索新经验”的使命任务，要求我们“加强优秀传统文化的保护传承和创新发展”。我们牢记习近平总书记殷殷嘱托，坚持保护第一、传承优先理念，扎实推动江苏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作。

坚持完善制度与规划引领并重，夯实筑牢保护屏障。历史文化遗产保护是系统工程，需要做好统筹设计、加强制度保障。江苏在加强对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作组织领导的同时，出台《关于在城乡建设中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的实施意见》《关于加强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工作的意见》，并制定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地方性法规。坚持规划先行，启动编制首部省级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规划，出台历史文化街区、历史文化名村两个保护规划编制导则，构建多层次协同的抢救性、预防性保护框架。出版首部省域古代城市图志，系统性宣传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作，推动全社会形成保护历史文化遗产的共识和自觉。

坚持原真保护与整体保护并重，呵护古城古镇古村传统风貌。古城古镇古村记录着原始而纯粹的文化记忆，只有最大限度留住传统风貌，守护好具有乡土气息的民居、地方特色的民俗，乡愁才能真正有所依托。我们在全时空、全要素保护传承为目标，积极探索古城古镇古村整体性保护实践路径。古城方面，坚持全面保护、系统修复、有机更新，南京持续修缮维护古都风貌，苏州较为完整保留“水陆双棋盘”格局和历史肌理，徐州以文脉轴线打造贯穿市中心的古城风景。古镇方面，以周庄、同里为代表的江南水乡，以河下、界首为代表的运河遗迹，以黄桥、沙家浜为代表的红色胜地，均以全域保护展现了历久弥新的文脉延续。古村方面，在保护村庄传统肌理和空间格局的同时，更加注重农耕文化的挖掘和乡村风貌的塑造，全省有79个古村落入选中国传统村落保护名录。

坚持老城改造与人居改善并重，推动历史文化遗产与现代生活有机交融。一个城市的历史遗迹、文化古迹、人文底蕴，是城市生命的重要组成部分，老城区改造提升必须同保护历史遗迹、保存历史文脉统一起来，让历史文化和现代生活融为一体。江苏古城老街众多，我们坚持以人为本，在力求原汁原味维持古城风貌、留住老街韵味的同时，以渐进式、低强度“微更新”，让“活历史”始终延续“烟火气”。扬州实施传统民居基础设施提升与修缮工程，苏州“小单元”推进古城老宅改造更新，常州以“微改造”整体推动老城复兴发展，使古街古巷既延续了风貌肌理，又焕发出新的时代气息，实现了文化遗存真实性、传统风貌完整性、社会生活延续性相得益彰。

坚持保护修缮与探源开发并重，彰显文物遗存活态价值。文物是文化传承发展的重要依托，挖掘文物和文化遗产的多元价值，让文物真正活起来，能够为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提供深厚滋养，也有助于扩大中华文化国际影响力。我们推行基本建设考古前置，加大古建筑、古遗址、古墓葬等文物古迹保护力度，近10年新出土文物15.27万件套，新增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31处。启动实施江苏地域文明探源工程，首批新发现史前、商周等时期遗址100多处。加强红色资源保护利用，公布两批省级革命文物名录，8个片区、71个县(市、区)列入国家革命文物保护单位片区。推进文脉梳理与研究工作，集中编纂文献史料、传世巨制、方志古籍等，全景展现江苏深厚悠远的历史传承。

坚持保护物质文化遗产与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并重，促进优秀传统文化创新发展。丰富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中华文化的瑰宝，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当代的活态呈现。我们统筹保护物质文化遗产与非物质文化遗产，高质量建成扬州中国大运河博物馆，打造大运河文化带“江苏名片”；传承弘扬长江文化，积极建设长江国家文化公园江苏段，推动长江、大运河千年文脉和现代农业有机融合。苏州平江历史文化街区通过昆曲、评弹、苏绣等非遗项目呈现江南水乡的雅致文秀，无锡开展“百匠千品”非遗传承创新行动，越来越多的非遗资源正通过活化利用重焕生机活力，成为文明传承的生动见证。

坚持人文融通与经济浸润并重，激活历史文化遗产的经济社会价值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：“文化很发达的地方，经济照样走在前面。可以研究一下这里面的人文经济学。”文化与经济能够相互交融、相互促进，历史文化遗产可以给经济发展增添新动能。我们注重将热门景点与历史文化遗产串

联，借助数智媒介打造苏州园林夜游作品“拙政问雅”，依托山、海、港、岛等海滨特色建设连云港“山海大公园”。注重以科技赋能带动流量消费，积极发展线上线下一体化、在线在场相结合的文旅消费新体验，推出“夜之金陵”“龙城夜未央”“国潮汉风·夜彭城”“凤城河夜泰美”等夜经济品牌，让人们在“烟火气”“文艺范”“科技化”的邂逅中流连忘返。注重通过艺术精品展现文化精髓，先后推出《红楼梦》《运河》《鉴真东渡》《国鼎魂》《不破之城》等一批文化内涵深厚、艺术表现力强的文艺作品，努力实现文化消费与精神富足的双向奔赴。

开创新时代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作新局面

保护历史文化遗产是关系文脉传承、造福子孙后代的长远大计。做好新时代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作，必须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文化思想，始终以尊崇敬畏之心赓续文化血脉、传承民族之魂，在文化自信自强中更好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实践，为建设文化强国贡献江苏力量。

树牢保护历史文化遗产也是政绩的理念。坚持对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作的全面领导，将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工作纳入高质量发展考核，推动文化遗产保护党政同责落到实处。加强干部相关专业素养培训，强化警示教育，不断增强领导干部保护传承历史文化遗产的意识和能力。

拓展保护为先、利用为基、传承为本的思路。坚持空间全覆盖、要素全囊括，开展全区域、全要素历史文化资源普查。坚持系统保护和活态传承结合，更多采取“微改造”推进城市更新，深化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，加强重要文物考古发掘和保护修复，探索文旅融合发展新模式，让历史文化遗产在科学保护传承中焕发新生。

探索信息化赋能、多要素支撑的路径。积极培育文化遗产数字化新业态，加快历史文化遗产数字化信息采集步伐，利用现代技术手段加强常态化多元化宣传推广，培育壮大修缮技艺传承人和工匠队伍，不断完善符合新时代历史文化遗产保护规律的多元化支撑保障体系。

健全多部门联动、多层次协同的格局。完善跨部门协作、各方主体共保共建共治共享机制，引导居民、企业、民间团体等共同参与规划、设计、策划、运营、管理、监督。健全历史文化保护传承评估制度，加强动态监管、巡查执法，守护好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底线红线。

(作者为中共江苏省委书记)

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



从党的历史中汲取智慧和力量

聂小平 刘 菡

党的历史是最生动、最有说服力的教科书。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学习党的历史，特别是在全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，广大党员、干部受到一次全面深刻的政治教育、思想淬炼、精神洗礼。今年，中共中央印发《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，为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提供了制度保证。《条例》要求“各级党委(党组)以及党委宣传部门、党史和文献部门等应当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，严把政治关。正确处理历史和现实、政治和学术、研究和宣传等关系”。正确处理这三对关系，才能更好从党的历史中汲取智慧和力量。

正确处理历史和现实的关系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：“历史、现实、未来是相通的。历史是过去的现实，现实是未来的历史。”学习党史，就要用大历史观观照现实问题、回应时代关切，帮助人们更好地了解过去、认识当下、把握未来。《条例》明确了党史学习教育的主要任务是学史明理、学史增信、学史崇德、学史力行。学习党史要以史鉴今，将党的百年历史放在中华民族发展史、世界社会主义发展史、人类社会发展史的宏大背景下贯通把握，深刻领悟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、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，把学习贯彻党史与总结历史经验、解决现实问题、回应人民群众新期待、推动实际工作结合起来，探寻解决现实问题的普遍规律。党的事业是赓续接力、薪火相传的伟业，对百年奋斗历史最好的致敬，就是书写新的奋斗历史。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、民族复兴伟业，是新时代新征程党和国家的中心任务。学习党史要鉴往知来、向史而新，从党史中汲取继续前进的智慧和力量，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，推进中国式现代化。

正确处理政治和学术的关系。《条例》提出“加强中共党史党建一级学科建设”，这将为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提供更为坚实的学理支撑。中共党史党建学科是一门既具有政治性又具有学术性的学科。所谓政治性，就要牢牢把握“党史姓党”的原则，坚持马克思主义对学术命题、学术思想、学术观点的引领，更好推动学科体系、学术体系和话语体系建设，引导人们树立正确的党史观。所谓学术性，就是要遵循学术研究规律，准确把握党的历史发展的主题主线、主流本质。要坚决反对和抵制历史虚无主义，让正史成为全党全社会的共识。要善于用学术讲政治，把政治话语转化为学术话语、大众话语，既促进学科建设和学术发展，又充分发挥党史经世致用的时代价值。

正确处理研究和宣传的关系。党史研究和宣传具有内在一致性，研究是宣传的前提和基础，宣传是研究的转化和拓展，二者相辅相成、相互促进。一方面，要坚持唯物史观，吸收借鉴古今中外史学研究的有益经验和方法，全面系统研究党的历史，运用大历史观总结历史经验、揭示历史规律、把握历史趋势，加强思想引导和理论辨析，澄清对党史上一些重大历史问题的模糊认识和片面理解，更好正本清源、固本培元。另一方面，打造系统化、多元化的党史宣传阵地和平台，强化研究成果的转化利用。创新手段、方法和载体，通过重大党史宣传和纪念活动、媒体宣传、基层宣讲等，加大党史宣传教育和党史知识普及力度，充分发挥党史以史鉴今、资政育人的作用。同时，以党史宣传教育带动党史研究内容不断拓展、研究方法不断创新、研究资源不断开放，为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夯实基础。

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必然要求 持续提升乡村治理水平

张廷龙

乡村治，百姓安，国家稳。新时代，我国乡村治理水平得到有效提升，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持续推进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：“要提升乡村产业发展水平、乡村建设水平、乡村治理水平，强化农民增收举措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不断取得实质性进展、阶段性成果。”乡村治理是国家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提升乡村治理水平是推进乡村全面振兴、巩固党在农村执政基础、满足农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的必然要求。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：“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、法治、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”。新征程上，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，把党的领导贯穿乡村治理全过程各方面，加强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，持续提升乡村治理水平，不断增强广大农民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

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乡村治理格局。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乡村治理格局，充分体现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是乡村治理适应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必然要求。要进一步完善党组织领导的乡村治理体系，坚持以党建为引领，自治、法治、德治相结合，推动建设充满活力、和谐有序的善治乡村。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，更好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，开展农村基层党建规范化建设，拓展农村基层党组织和农民有序参与乡村治理渠道，促进基层群众自治与网格化服务管理有效衔接。统筹发挥社会力量协同作用，积极发挥公益性、公益性、互助性社区社会组织作用。加强农村的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，着力做好老年人、残疾人、青少年、特殊困难群众等重点对象服务。充分发挥自治章程、村规民约等在乡村治理中的积极作用，引导农民自我管理、自我教育、自我服务、自我提高。

运用科技手段为乡村治理赋能。当今世界，信息技术发展日新月异，数字化、

网络化、智能化深入发展，在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促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、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等方面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。近年来，随着数字中国及数字乡村发展战略深入实施，科技在乡村治理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。数字化进一步推动乡村治理现代化，有效提高了乡村治理科学化水平，有助于解决乡村治理面临的信息不对称、村民参与不足等问题，成为提升乡村治理水平的重要举措。要遵循乡村发展规律和信息化发展规律，在符合乡村实际的前提下统筹推进乡村信息化建设，运用信息技术创新乡村治理方式。着力大数据、云计算等技术乡村治理深度融合，推动“互联网+”服务向乡村延伸覆盖，推进乡村管理服务数字化，提高村级综合服务信息化水平，打造信息化支撑的基层治理平台，不断提高村民参与治理的广度、深度，提高乡村治理精细化、现代化水平。

健全乡村治理效能评价机制。提高乡村治理效能，需要不断健全评价机制。要着力构建乡村治理效能评价指标体系，以更加有效的评价机制引导解决乡村治理中的短板和弱项。要聚焦提高人民生活品质完善评价体系，科学评估乡村治理中各种抓手和载体的实效性，推广积分制、清单制、接诉即办等务实管用的治理方式，引导乡村治理着力解决好乡村教育、医疗、基础设施及养老等领域存在的各类问题，让农民成为乡村治理、乡村全面振兴实实在在的受益者。突出全链条全覆盖，围绕乡村治理效能开展多维度评价，重点关注乡村治理的各个方面是否形成系统性效能，能否有效促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。

(作者单位：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)

有的放矢

促进科技创新 推动产业融合 强化人才支撑

多管齐下推进农业现代化

庆兆坤



农业强国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根基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：“建设农业强国，基本要求是实现农业现代化。”拓展现代化发展空间，农业农村是大有可为的广阔天地。作为首都最大的平原区和农业大区，北京市大兴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以建设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区为抓手，促进科技创新、推动产业融合、强化人才支撑，大力推进农业现代化。

促进科技创新。农业现代化，关键是农业科技现代化。当前，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，推动农业生产向集约化、标准化、生态化方向发展，生产效率不断提升。只有进一步把农业科技摆在突出位

置，坚持向科技要产量、要效益、要竞争力，才能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，推进农业现代化。近年来，大兴区聚焦推动设施农业、种苗种业高质量发展，着力推动数字农业示范基地建设，打造农业领域数字化应用场景，推广应用现代农业设施等新型劳动工具，推动数字技术贯穿农作物耕、种、管、收、销各环节，使农业生产管理更加智能高效，为农业现代化发展注入了强大动能。比如，建设国际植物新品种综合测试中心、种苗质量检测中心；搭建智慧农业气象服务平台，构建了包含39个自动气象站、60个气象志愿站、4个土壤水分站和2套国家深层地温土观测试系统的精密观测体系；建成10个设施蔬菜产业集群项目和全市规模最大的育苗场；等等。目前，大兴区菜田信息化覆盖率超过30%，“数字菜田”面积达4.86万亩。面向未来，我们将继续促进农业科技和成果转化，为推进农业现代化集聚更多创新资源要素。

推动产业融合。推动农村一二

三产业形成优势互补、融合发展的态势，是推动农业增效、农民增收、农村繁荣的重要途径，也是促进城乡融合发展、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的重要举措。近年来，大兴区立足本地农业资源禀赋，大力培育“美丽乡村+”旅游、康养、文创等乡村新业态，推进农业与旅游、教育、文化、健康养老等产业深度融合，推动乡村产业能级不断跃升。比如，举办西瓜节、梨花节等节庆活动以及京台美丽乡村论坛等，先后发布80条精品旅游线路；积极探索林游、林药、林花等森林复合经营模式，发展林下经济1.5万余亩，引导生产经营主体逐步开展产品认证；等等。目前，大兴区获得绿色有机认证的农业基地共56家，涉及品种48个，年绿色有机认证农产品产量达4.33万吨；打造15个独立育苗品牌，每年可销售特色种苗57个品种500余万株。面向未来，我们将结合首都特色农业，继续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，深入挖掘农业生态价值，探索发展田间新业态，促进农业增

效、农民增收、农村繁荣。

强化人才支撑。人是生产中最活跃的因素。培育农业领域新型劳动者，推动传统农民向新时代的新农人转变，是实现农业现代化的必然要求。近年来，大兴区依托首都农业科技领域资源优势，着力培育高素质农民，大力引进涉农领域创新型人才，激发现代农业发展的活力，为推进乡村全面振兴、加快农业现代化提供有力人才支撑。比如，引入专家指导农业农村发展相关工作；与相关科研院所开展院区合作，成立专家工作站、打造科技小院；组建技术指导专家组，对种植、水产、农机等领域48个农业生产主体提供全过程技术服务；搭建“村干部大讲堂”等载体，加大村党组织书记和乡村治理骨干等群体的培训力度；等等。面向未来，我们将持续打造懂知识、善经营、会管理的创新管理型与技术创新型人才队伍，夯实农业现代化的人才基础。

(作者为中共北京市大兴区委副书记)